

“文学淮军” 擂台
征文 第九季

一缕春雨伴乡愁

桂孝树



小雨细听夜入梦,泪湿双枕道年华;竹林深处锁春色,细品云雾写乡愁。绵绵的春雨,总是淅淅沥沥地下个不停,如同上天派来的小精灵,欢快地跳动着。雨给人带来的则是一种淡淡的忧伤,这个世界因为有了多情的雨,便有了许许多多雨的故事和感伤的情怀。

走进乡间老屋,映入眼帘的铺在屋顶上层层叠叠的瓦,那瓦片铺就的乡村韵味,那瓦片间袅袅升起的炊烟,便是母亲在屋里为我们生火做饭。瓦屋下鸡飞狗跳的喧嚣声连同那家家户户呼儿回家吃饭的声音,已经深深地浸入我的肌肤,抹不去掸不掉。

对瓦屋思念是源自生活多年的老家,每每下雨的日子,那种雨洒过千家万户的碧瓦的场面非常壮观,瓦面生起一幕幕薄烟,朦朦胧胧非常迷人。在我的记忆里,每每下雨的日子里,最喜欢听的是雨水击打瓦片发出不同的声音。

古往今来多少寂寞总是与雨相伴,朦朦胧胧的细雨,为这个世界增添了多少文人骚客的那一份份忧伤的情怀,诗人们用多情的笔调留下了四季不断的雨情。雨在屋顶轻轻地弹唱着,从“一夕轻雷落万丝,霁光浮瓦碧参差”的春雨声,到“野水玉鸣渠,急雨珠跳瓦。”以及“片云过处失帘影,急雨来时闻瓦声。”噼里啪啦击

打瓦面的夏雨,再到“幽音变调忽飘洒,长风吹林雨堕瓦”的秋雨,那无眠的秋风秋雨扫落瓦上,总会给人带来无限的惆怅。

只当走进“夜阑卧听风吹雨,铁马冰河入梦来”的冬雨时,才发现“一春梦雨常飘瓦,尽日灵风不满旗。”所有的雨都是围绕着瓦屋而动。打在瓦上更是轻柔,只有温馨的沙沙声,像一颗颗小珠落在玉盘上,温暖诱人。雨打碧瓦,充满着生命的诗意和美丽,永远是我心中最美的风景!

雨是寂寞的产物,风雨总相随,我仿佛听见轻风对雨滴说“我的寂寞只有你才会明白”,雨滴对轻风说“我的忧伤只有你才会心痛”。人说思念如梦,柔情似水,为什么异乡他地思念的泪水总是如同天空飘扬的细雨打湿了枕巾,那些雨打风吹的记忆里因为有爱而总是让我感动。雨是上天赐给我们的泪水,一次次风雨磨练成就了我们的,每一次磨难都是一笔非常宝贵的财富。

直到现在我才明白,为什么我一直忘不了老家的瓦屋,忘不了屋檐下的雨水,忘不了多少个刮风下雨的日子里,母亲从老屋角落里拿出雨伞送儿时的我上学的情形。瓦屋冬暖夏凉,风雨不侵,是我安身立命的地方,人生旅途中风风雨雨在这里得以安慰,老家的屋檐下写满的是缕缕乡愁和暖暖归宿。

母亲的田园诗

文心



母亲上了年纪以后,把一些庄稼地让给别人种,只给自己留了一块菜园。打理菜园对母亲来说是小菜一碟,此时她才真正从繁重的体力劳动中解脱出来,从根本上享受劳动的乐趣。

母亲的菜园生机勃勃,春、夏、秋三季,各色应季蔬菜纷纷登场,演绎着季节的繁华。各种蔬菜长势良好,红的西红柿、紫的茄子、绿的辣椒,把菜园装扮得缤纷多彩。菜畦齐整,各种蔬菜高低错落,有的亭亭而立,有的藤蔓缠绕,各具特色,菜园显得丰富而有序。

清晨,微风轻拂,菜园里弥漫着草木的清香气息,不时飘过各种蔬菜散发出来的味道。露水晶莹,在晨曦中闪着光泽。母亲正在忙着采摘蔬菜,她一边摘,一边说:“瞧这西红柿长得多好,沙瓤的,特别好吃!这黄瓜,顶花带刺,多新鲜……”母亲像欣赏自己的杰作一样,满满的都是得意。

看到这样的场景,我不由大声背诵起陶渊明的田园诗。母亲中学毕业,我背的诗她能听懂多半。“采菊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”,我背到这句时,母亲忽然说:“我这是,摘菜东篱下,悠然见南山。你瞧,这里有篱笆、有山,这诗还真应景呢!这个‘悠然’说得好,就是自在的意思吧?我在菜园里摘菜,真的是特别自在呢!”说着,母亲自己先笑起来,好像对自己的理解颇为满意。我说:“妈,你理解得很到位!”

母亲在菜园种菜、摘菜,不就是一首属于她的田园诗吗?菜种得不多,累不着母亲,她在悠然自得中享受耕种之乐,真的就像写一首田园诗一样,惬意自在,能够获得精神愉悦。

母亲的田园诗,既能满足生活需求,又是她的精神寄托。菜园里的菜,母亲根本吃不了多少。我们姐妹每次回家,她都会为我们每人装一大兜新鲜蔬菜,让我们带回城里。剩下的菜,她会给亲戚和邻居分分吃。

记得那次,我在餐桌上说起喜欢吃秋黄瓜,说秋黄瓜比一般黄瓜口感更爽脆,味道更浓郁。我只是随口说说,没想到母亲记在心里。一段时间以后,母亲的菜园里就出现了秋黄瓜。她依旧是非常得意的口气:“怎么样,我种的秋黄瓜不比你吃到的差吧?”我说:“那当然,您这是纯天然绿色蔬菜,而且是用心得出来的,当然是最好的。”

还有上次,妹妹说喜欢吃圣女果,酸酸甜甜比草莓味道还好呢。母亲问:“啥是圣女果?”三妹说:“大小跟草莓差不多,西红柿的样子,味道可比西红柿好吃多了。”母亲哈哈一笑说:“那不就是小西红柿嘛,还说得这么洋气,什么圣女果。这种小西红柿我也能种,你们就等着吃吧!”

如今的菜园里,已经种上了小西红柿,虽然离成熟还早着呢,但母亲已经开始期待了。“我专门去邻村请教菜农小西红柿咋种,你们放心,我种出来的小西红柿味道肯定特别好!”妹妹赶紧说:“妈,您种的什么都是最好吃的,因为里面有母爱的味道。”

母亲依旧在菜园里“指点江山”:“这里种的是辣椒,你们都爱吃。这里种的是香瓜,老大最爱吃。这里还有生菜,老二最爱吃……”母亲像是在抒情的诗人一样,在吟诵她的田园诗。我忽然明白,母亲田园诗的主题,一直是爱,而且永远不变!

小火慢炖而立年

王芝

我喜欢在寒风料峭的清晨里,喝一碗浓稠的热粥。

刚开始煮粥时,我并没有什么耐心,我直接把白米和冷水倒入电饭煲里。这样煮出来的粥自然也是寡淡的。有一日,我读了曹廷栋先生的《老老恒言》,才知晓煮粥颇有讲究,我不禁咋舌,想要尝到好味道,就得不怕费周折。

于是,我把那个有柄有盖的小砂锅摆上了灶台。浸透水的生米在落入沸水中时,自在地翻滚着。待米粒膨胀,我再调成小火。米汤“噗噗”地冒着泡,我在一旁用勺子细细地搅,搅去了心头的浮躁。粥水出胶后,我停火加盖。焖了几分钟后,我再掀开锅盖,清浅的香气扑面而来,淡而久存。薄薄的乳白色米汤下,胀透的米花外形松软,颗颗完整。一碗白粥下肚,只觉周身暖暖的,惬意舒坦。

我惊叹于普通白粥带来的味觉盛宴,不禁感慨,从淘米到熬成粥,中间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。不但火候要控制好,中间还要不停搅拌以防粘锅,更需要十分耐心地去等待出锅的那一刻。生活又何尝不是如此呢?

三十岁的我,在城市里奔忙,穿梭在一片车水马龙里。我被一股无形的力量推着往前走,时而感到身心俱疲、焦躁不安,哪里还有心情去热爱生活呢?或许,我该尝试放慢脚步,小火慢炖我的而立之年。

我开始用心做饭,去菜市场挑选新鲜食材,体味每一种食物的气息,和家人细细品味饭菜的味道;我开始慢慢散步,聆听清脆的鸟鸣,触摸城墙的斑驳印记,感受阳光和微风的轻拂;我开始认真阅读,了解故事发生的历史背景,寻找暗藏的人物线索,揣摩作者的意图。我发现,“慢”并不是浪费光阴,而是更好地前行。

我原以为食物不过是用来果腹的,在用心品味之后我才发现,饮食关乎的是时间和天地,是文化与社群;我原以为寒日里那些光秃秃的大树毫无生机,仔细观察后才发现,它们在失去蓊郁、没了繁花之后,依然与世界相对,不卑不亢;我原以为看书只是浏览文字,没什么困难,精读之后才发现,一本书犹如夜空中的一颗星,可以照亮人生最黑暗的路。

正如作家毕淑敏所言:“日子是一天天地走,书要一页页地读。”人生这锅粥,小火慢炖才能香气扑鼻。慢慢来,哪怕从而立之年开始。